**五华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2024年法治**

**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2024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省委“1310”具体部署，认真贯彻实施五华县法治建设“一规划两纲要”举措方案，聚集“百千万工程”，认真履行依法行政、规范执法行为，努力推进高质量法治五华建设工作，助力乡村振兴战略。现将我局2024年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要做法及成效**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我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建立常态研讨学习机制。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纳入局党组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研讨的重要内容，持续推进领导干部带头学法讲法。9月3日，局党组书记、局长作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宣讲；10月11日至12日，局县管干部参加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集中学习研讨，深刻领会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实质和深刻内涵，深刻领悟新时代推进法治中国建设战略部署要求。

**（二）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我局认真贯彻实施“八五”普法，一是依托“广东省干部培训网络学院”“广东省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系统”等学习平台，同时制订我局2024年度学法计划，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自主学习与集中教育培训相结合，切实提高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2024年全局干部职工全员学法优秀率达100%。我局于6月3日、11月18日分别组织举办《大型活动安全防范》、《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为主题的法治专题培训会。10月24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集体学习研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问答》，会议强调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加强系统性整体性把握，持续推动文广旅体局法治建设工作高质量发展。二是充分发挥文化宣传阵地作用，广泛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依托文化馆、图书馆、体育场馆、乡镇综合文化站、书吧等文体场馆，构建县、镇、村三级法治文化宣传阵地，强化法治文化宣传阵地建设，不断提升公民的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提升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水平。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严格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我局切实履行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法治五华建设全过程，全力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任务落实。**一是**进一步发挥领导干部“关键少数”作用，健全常态化法治建设研学制度，加强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部署，及时研究解决法治政府建设的重大问题。**二是**积极提升依法行政能力。主要负责人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落实干部职工定期学法制度，定期听取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汇报，不断加强对文化旅游体育市场的监管，同时积极提高执法能力和办案水平，进一步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三是**将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纳入年终述职报告内容，自觉接受公众监督。

**（四）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任务落实。**

**1.健全依法行政制度体系。**一是强化党组对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2024年4月，鉴于单位主要领导职务变动，我局迅速调整法治建设领导小组，及时研究解决依法治县过程中的重大问题。二是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加强规范性文件的监督管理。针对规范性文件，由承办部门统一报送政策法规与行政审批股，通过征求法律顾问意见，按照现行法律法规和文件依法及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定期做好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2024年，我局未制订规范性文件。同时对我局负责实施县政府的3件规范性文件进行梳理，作出保留1件、宣布失效1件、废止1件的决定，没有出现违反公平竞争的要求。

**2.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和依法治县的各项工作任务落实。**全面落实局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公开、党政主要负责人述法述职报告抄报制度，全面主动落实政务公开，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任务的实施，认真落实法治梅州建设考评机制。2024年，我局扎实做好全面依法治市工作专项督察的反馈意见整改并建立台账资料，全面完成法治梅州建设考评工作任务。

**3.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我局扎实开展行政审批事项改革，深入推进“双百”工程优化提升，积极对标广州先进做法，补齐服务短板，积极开展“局长股长走流程”活动，创新优化服务流程，推行群众和企业办事证照、材料可免尽免，切实提升政务服务效能。2024年共受理办结经营许可证共44件。其中设立娱乐经营许可证1件、延续娱乐经营许可证19件、变更娱乐经营许可证4件；延续营业性演出许可证5件，注销营业性演出许可证1件；设立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证3件，延续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证2件，注销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证1件，变更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证1件；审批国内营业性演出6场，变更营业性演出场地1场。受理按时办结率100%，网上网下零投诉，群众满意度100%

**4.推进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面执行行政执法事前、事中、事后监管，切实保障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不断规范执法行为。**一是进一步加强行政执法队伍能力建设**。规范市场秩序、净化市场环境，新增考取执法资格证1人次，落实行政执法规范化制度化建设，不断提升行政执法人员的法治意识、依法行政水平**。二是加强文旅体市场执法力度**。通过开展日常执法巡查，保证对全县文旅体市场经营场所执法检查的全覆盖，加大对网吧、歌舞游艺娱乐场所、高危险性体育项目、校园周边出版物市场、旅游景区等经营场所的监管力度。加强与公安、市监、消防等多部门联合执法，在春节、五一、国庆等重大节庆前对全县文旅企业开展全面检查，查处违法违规经营行为，全面排查安全隐患。**三是开展各类专项整治行动。**突出重点，扎实开展对网吧、KTV等娱乐场所、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场所、出版物经营单位市场的监管，促进文化旅游体育市场规范化，坚决守住文化旅游体育市场底线。**四是做好“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监管工作。**进一步做好文广旅体领域“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完成好新系统建设工作，切实转变监管理念，创新监管方式，坚持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着力提升监管公平性、规范性和有效性，努力营造健康有序的文化市场环境。2024年，我县文化旅游体育市场均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五是实施《广东省社会信用条例》。**建立健全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制度，保护信用主体合法权益，扎实推进政务诚信建设和社会诚信建设。2024年，共组织出动执法人员1836余人次，检查各类经营场所420余家次，联合公安、市监、消防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检查行动110次，发出各类责令改正通知书8份，整改60余处安全隐患，依法取缔3家无证经营KTV，立案查处10宗行政处罚案件，完结7宗行政处罚案件，罚款共计4100元，组织文广旅体经营场所开展消防安全等培训4期，签订企业安全生产、扫黑除恶等各类责任书共200余份。

**5.推动版权和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我局高度重视版权行政执法工作，成立了专门的版权执法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二是加大执法力度。其中包括针对旅游景区、文化市场等重点领域，开展了打击侵权盗版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查处各类侵权盗版行为；加大对文化市场的巡查力度，重点检查图书、音像制品、软件等的版权情况，及时发现和处理侵权盗版问题；与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建立了联合执法机制，形成执法合力，提高执法效率。三是强化宣传教育。通过多种渠道，如官方网站、微信工作群、线下宣传活动等，广泛宣传版权法律法规和政策，提高公众的版权意识。同时，组织开展版权知识培训，提升文化市场从业人员的版权保护意识和法律素养。四是建立健全举报投诉机制，及时受理和处理版权侵权投诉举报，充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2024年，我局完成侵权盗版案件2宗。

**6.强化法治保障和服务工作。**

一是规范信访工作，依法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我局高度重视信访工作，积极健全信访工作制度，急群众所急，急群众所需，加强对矛盾纠纷排查，建立协作调解机制，努力维护信访人正当合法权益。2024年，我局共收到梅州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工单65件，皆在期限内处理并回复，接群众信访案件4件，办结4件，切实做到群众诉求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二是强化法治保障，提升服务质量。我局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作用，加强做好合法性审查和重大行政决策工作，提升我局依法行政水平和质量。

**（五）提升法治社会建设水平。**

1.扎实推进普法宣传教育。一是持续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责任制，将执法检查与普法宣传有机结合，不断提升普法效率，增强企业和群众的法治意识。二是开展主题普法宣传活动。利用非遗项目、木偶戏、采茶戏等积极开展进校园、进乡村、进景区、进军营等文化惠民演出工作，强化法治文化宣传阵地建设，为提高群众参与普法宣传积极性。利用“4.15”国家安全教育日、“5.19”中国旅游日、“8.8全民健身日”、“12.4宪法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积极推动宪法、民法典和重要法律法规宣传。据统计，2024年我局共开展文化市场普法宣传活动125场次，发放法治宣传资料4000多份，现场答疑350余人次，增强了群众尊重法律、遵守法律、依靠法律的意识。三是利用开展群众体育活动为契机加强普法，借助开展骑行、徒步活动，趣味运动会，航模公开赛等群众体育活动积极开展普法宣传，切实提升公民的法治素养。

2.强化权力监督约束，提升法治政府建设公信力。一是落实政务公开等制度。对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发展规划、办事制度程序、年度工作报告等及时更新门户网站信息，对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息自作出行政决定后及时落实“双公示”，提高行政权力运行公开透明化和政府公信力。二是自觉接受党内、行政、公众监督。2024年，我局认真做好巡察、审计等反馈问题整改，接受政协提案10件并积极办结落实。三是严格按照《广东省行政应诉工作规定》，规范执法程序，强化服务大局和为民依法行政，强化法律监督，强化行政应诉工作。2024年未出现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主要存在问题**

一是新兴市场执法有待加强。面对网络视听、网络表演、K歌沐足等新兴市场，缺少深入研究，依法行政能力建设还有待大力推进等。二是我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市场涉管企业较多，又地处边远山区，对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市场经营企业的日常巡查加大了难度，易导致发挥主体监管责任落实不够到位。三是法治宣传效果有待提升。主要体现在宣传方面不够针对性，宣传载体比较单一，法治宣传多以大众化口号形式存在，缺乏具体的案例和实际操作指引，导致群众无法真正理解和接受法治的内涵和重要性。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下一步，我局将持续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持续加大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宣传力度。一是进一步加强干部职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意识，引导干部职工尊法、守法、学法、用法，不断提升法治素养；二是进一步加强执法队伍建设，扎实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责任制，将普法宣传融入日常巡查、执法、管理等工作中，形成常态化普法机制；三是不断创新普法形式，充分发挥各类媒体和文化阵地作用，扩大普法覆盖面和影响力，为构建法治五华建设，优化我县营商环境做出更大的贡献。

中共五华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党组

2025年1月10日